天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济南市会计高端人才和管理会计工作室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全区各企事业单位: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济南市会计高端人才和管理会计工作室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济财会〔2023〕4号 ）文件要求，天桥区财政局将组织开展我区“济南市会计高端人才”推荐评选工作。此次推荐评选的会计高端人才享受《济南市人才政策“双30条”指引》相关奖励政策，并纳入市区各级人才库管理。此次评选活动是会计人员首次纳入全市人才工程体系，机会来之不易，望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申报。

评选详情请参考附件或登录济南市财政局官网查看http://jncz.jinan.gov.cn/art/2023/3/14/art\_7860\_4817045.html。

截止日期:2023年4月20日

申报邮箱:jntqczjkjk@jn.shandong.cn

会计科电话:81601731

2023年3月17日

 济南市天桥区财政局